

# 医学院 2023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招生实施办法

## 一、申请条件

除符合《同济大学 2023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规定的申请条件外，还需满足：

1、申请人的英语水平应达到以下要求之一：

- (1) 大学英语六级成绩 $\geq 425$  分；
- (2) 在以英语授课为主的国家获得学士以上学位；
- (3) TOEFL 成绩 $\geq 85$  分（成绩有效期 2018 年 9 月 1 日-报名截止日）；
- (4) IELTS 成绩 $\geq 6.0$  分（成绩有效期 2018 年 9 月 1 日-报名截止日）；
- (5) GRE 成绩 $\geq 305$  分（成绩有效期 2018 年 9 月 1 日-报名截止日）；
- (6) 国家英语专业八级考试合格。

(7) 近 3 年内以第一作者（共同第一作者须排名第一）发表在所报考专业或相关专业领域的研究性 SCI 论文，且在 JCR 或中科院分区为一区；

（备注：申请者用于申请的文章不包括综述、会议论文，以及发表于 Oncotarget, Scientific reports, Plos one, Medicine 四本杂志上的文章。）

2、申请人需要有报考导师亲笔签名的推荐信；

3、报考临床医学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的考生，本科须为临床医学专业，且已获得执业医师资格证。

4、报考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教育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衔接项目的考生：（1）本科须为临床医学专业；（2）获得临床医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最迟须在博士研究生入学前获得）；（3）进入同济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的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博士研究生入学时须在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培训）。

## 二、申请材料

符合申请条件的申请人请登录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

(<http://yjszs.tongji.edu.cn/>) 报名缴费，然后登录同济大学医学院博士招生材料评审系统 (<https://medyjs.tongji.edu.cn/clps/Passport/Login>) 注册提交申请材料。申请材料如下：

1. 《同济大学 2023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1 份（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

2.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应届硕士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可在“学信档案”（[my.chsi.com.cn](http://my.chsi.com.cn)）上申请）和本科阶段学历、学位证书；

3. 硕士和本科期间成绩单原件（复印件须加盖研究生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4. 科研成果，如：已获得的专利、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或专著等（论文扫描件应包括正文第一页，如论文被 SCI、EI、SSCI 检索，须提供相应的含影响因子和 JCR 分区的检索证明，专著扫描件需包括封面和版权页）等；

5. 两份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高级以上（含）职称专家签名的推荐信（具体格式可从我校研究生招生网上下载，用 A4 纸打印），其中 1 份推荐信由所报考博士生导师填写并亲笔签名；

6.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

7. 《同济大学 2023 年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教育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衔接项目报考登记表》（仅报考专培专博项目的考生提供，见附件）；

8. 医师资格证书（报考学术型博士研究生的考生可不提供）；

特别提示：①未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报名缴费成功者报名无效；②未在同济大学医学院博士招生材料审核系统中提交材料者视为自动放弃报考资格；③导师推荐信须为 11 月 20 日以后报考导师亲笔签名的推荐信，每位导师推荐的考生数不超过导师可招生统考博士名额的 2 倍；④提交材料不符合要求者资格审核为不合格。

申请人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提供虚假信息者，将取消其考试资格、录取资格或取消其学籍，且 5 年内不予接受其再报考。

### 三、申请时间

2022年11月21日-2022年12月20日。

### 四、确认导师

申请人在申请之前须与博士生导师联系，确认导师可招生额度及是否可以作为报考导师推荐，学院当年招收博士生导师名单见同济大学2023年博士生招生目录或详见学院网站公布的可招生博导名单（<https://med.tongji.edu.cn>）。

### 五、材料审核

材料审核包括报考资格审查和材料评审。

学院将根据考生提供的材料，对申请人的申报资格进行形式审查，若上述申请材料不全，视为形式审查不通过。

学院将按学科专业方向成立“博士研究生招生专家评审组”，对已通过报考资格审查的申请材料进行评审。对考生材料实施两轮审核制，第一轮审核考生的教育背景、英语成绩、科研成果、导师推荐等材料。根据第一轮材料审核成绩，确定进入第二轮材料审核名单；进入第二轮材料审核的考生，需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和攻博期间的科研计划书（需与导师充分沟通）。材料审核总成绩=第一轮材料审核成绩+第二轮材料审核成绩，根据材料审核总成绩，确定进入复试考生名单。

### 六、复试考核

我院原则上采取差额复试，复试安排如下：

#### 1. 复试内容

（1）专业课笔试（科目3），满分100分。

(2) 综合考核满分 200 分，具体包括专业外语（满分 50 分）、外语口语和听力（满分 50 分）、专业综合（满分 100 分）。

(3) 复试时间、地点：具体安排请于复试前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上查询。

## 七、复试资格审查

参加复试的考生请携带有效居民身份证件、硕士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单证硕士生只需携带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生凭《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原件）到同济大学研究生院进行报考资格复审（具体时间、地点届时请查看网站通知）。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方可参加复试。

对不符合条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考生，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其录取、入学资格或学籍；并视不同情况，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处理。

## 八、拟录取及公示

1. 录取原则：根据材料审核成绩和复试成绩，按照比例合成总成绩，结合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最终录取名单。

2. 复试结果及拟录取名单公示：复试结果将在学院网站公示，拟录取名单经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并公示后生效。

3. 拟录取博士生入学前须取得硕士学位。

## 九、其他

本实施办法由医学院负责解释，未尽事宜以学校相关规定为准。

医学院

2022 年 11 月